

类别标记：A

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

甬新管建〔2021〕1号

签发人：杨勇

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慈溪市第十七届人大第五次会议第200号建议的答复

应华惠委员：

您提交的《关于新区滨海一路东一段增设非机动车道的建议》已收悉。非常感谢您对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的关心和支持。对于您的建议，我们经过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滨海一路西起庵东收费站出口，东至兴慈大道，为新区境内东西走向的城市主干道，其中滨海一路（杭州湾大道—兴慈五路段）按照公路标准建设。随着新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交通流量日益增大。为保障非机动车通行安全，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已于2014年对滨海一路（杭州湾大道—兴慈五路段）两侧绿化带进行改造，增设了非机动车道；2020年，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局和交警部门对兴慈六路、兴慈七路、兴慈八

路等3个交叉口的非机动车出入口实施了改造提升工程，增设了交通指示牌、隔离桩等交通安全设施。目前，该路段交通环境已得到较大改善，通行秩序进一步规范。

为继续提升该路段非机动车道通行的舒适性、便利性和安全性，下步将结合滨海一路北侧绿化建设，在兴慈七路至陆中湾江之间靠近滨海一路机动车道一侧新增一条宽2米的园路，可满足行人和非机动车通行，预计6月份完成改造。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新区开发建设提出的宝贵意见，希望您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新区发展。

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2021年6月28日

抄 送：慈溪市人大代表工委，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慈溪市庵东镇人大主席团。

联系人：胡巍

联系电话：89384735